

# 公開招標 公告

公告日：114/07/03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79.11
	機關名稱	臺北市政府工務局
	單位名稱	聯合採購發包中心
	機關地址	110 臺北市 信義區 市府路1號南區3樓
	聯絡人	賴美如
	聯絡電話	(02) 27208889 #1139
	傳真號碼	(02) 27253923
	電子郵件信箱	udd-43378@gov.taipei
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140522C0161
	標案名稱	北投區大同街職務宿舍基地舊有宿舍拆除工程
	標的分類	工程類 5112 - 拆除工程
	工程計畫編號	
	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	否，本案非屬建築工程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級距	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
	辦理方式	代辦，洽辦機關：3.79.13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18條、第19條
	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<p><b>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</b> 否</p> <hr/> <p><b>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</b> 否</p> <hr/> <p><b>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：</b> 否</p>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	預算金額	7,678,986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	預計金額	7,230,000元
預計金額是否公開	是	
後續擴充	否	
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	

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	否	
招標資料	招標方式	公開招標
	決標方式	最低標
	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64條之2辦理	否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1
	招標狀態	第一次公開招標
	公告日	114/07/03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訂有底價	是
	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	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
	是否屬統包	否
	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	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	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	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	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
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	

領投開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
	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 0元
		系統使用費  20元
		文件代收費  0元
		總計 20元
	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 否	
	<a href="#">投標須知下載</a>	
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	

截止投標	114/07/16 10:00
開標時間	114/07/16 14:00
開標地點	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3樓S309開標室
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是，且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 押標金額度：新臺幣37萬元(押標金抬頭詳投標須知第24點) 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機關單位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帳戶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保管款 ● 線上繳納押標金服務將連結到台灣票據交換所「金融業代收即時服務平台」，提供廠商轉帳存入機關帳戶，廠商必須備有讀卡機與銀行金融卡才能作業，且距截止投標期限不足5分鐘時，將不允許線上繳納押標金，請廠商提早作業。 ● 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時，將由台灣票據交換所收取轉帳手續費，轉帳金額10萬元以下手續費每次10元，超過10萬元手續費每次20元。
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
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110949臺北市府郵局第128信箱或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收領標處
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				
	履約地點	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				
	履約期限	應於機關通知日起次日內開工並起算工期，並於開工之日起120日曆天內竣工。				
	是否刊登公報	是				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： 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，並依機關需求訂定。				
	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	否，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工期很短				
	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	否				
	廠商資格摘要	1. 廠商納稅之證明。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2.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E101011綜合營造業丙等(含以上)(應附證明文件詳投標須知)				
	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 【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】				
		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資格項目</th> <th>附加說明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廠商信用之證明</td> <td>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3年內無退票紀錄之信用證明文件，餘詳投標須知第13點第3項第2款第1目。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資格項目	附加說明	廠商信用之證明	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3年內無退票紀錄之信用證明文件，餘詳投標須知第13點第3項第2款第1目。
資格項目	附加說明					
廠商信用之證明	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3年內無退票紀錄之信用證明文件，餘詳投標須知第13點第3項第2款第1目。					
	附加說明	[收受投標文件時間]：投標文件請於截止期限前上班日上午8時30分至12時及下午1時30分至5時內送達。 ※逾截止期限者視為不合格。 [大陸地區廠商得否參與]：不得。 [公告底價]：新臺幣723萬元整。 [其他]：※洽辦機關(及地址、承辦人、電話)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(臺北市中				

正區延平南路96號；承辦人：李宏聰；電話：02-23119536)。  
 ※決標後訂約、履約管理及驗收等後續相關事宜由洽辦機關辦理。  
 ※開標方式：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。  
 ※招標文件內容疑義：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，應於114年7月7日前，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，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，將於114年7月11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。  
 ※銀行開發或保兌之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、銀行書面連帶保證書、保險公司之連帶保證保險單之押標金有效期：114年9月14日。
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

否
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  
檢舉受理單位

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

申訴受理單位

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9、傳真：02-27596695)

檢舉受理單位

法務部調查局-(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)  
 法務部廉政署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)  
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  
 臺北市調查處-(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)  
 地方政府-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2、傳真：02-27239354)

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